

# 第一辑

国有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搞好国有企业改革，对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江泽民在党的十五大上的报告



# 第一章

- 国有工业经济的历史回顾
- 国有工业经济的主导作用



## 第一章 国家的栋梁 人民的命根

为了便于研究国有企业，需要了解国有企业的历史发展，以便对国有企业的地位和作用，当前存在的困难，有一个全面、客观、公正的认识。

### 一、中国国有工业经济的历史回顾

中国国有工业经济(原称国营经济)是 1949 年共和国成立时才在整体上开始形成，从小到大，从弱到强，占据着国民经济和国计民生命脉的基础设施、基础产业、支柱产业、公用事业，对整个经济和社会发展起着主导作用，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国有工业经济是共和国的栋梁，建设社会主义的“国家队”，人民的命根子。在近半个世纪的时间里，国有工业经济大体经历了初创(1949—1952 年)、奠基(1953—1957 年)、探索(1957—1966 年)、挫折(1966—1976 年)和改革开放(1976 年——)的五个时期。

#### (一) 初创时期(1949—1952 年)

旧中国，经济极端落后，工业基础非常薄弱，工业在国民经济中比重极小，工业生产水平很低，连火柴也不能生产，把进口的火柴称之为“洋火”。那时，“洋布”、“洋油”、“洋车”之类的“洋”字号东西，比比皆是，充斥市场。据统计，抗日战争前，在国民经济中，旧式的农业和手工业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 90% 以上，现代的工业产值仅占 10% 左右。而这为数不多的现

代工业产品的产量又很少，以 1936 年几种重要工业产品是旧中国历史上最高产量为例，当时生铁 81 万吨，占世界第 12 位；钢 41.43 万吨，占世界第 18 位；煤 3956 万吨，占世界第 7 位；棉布 34.58 亿米，占世界第 4 位。

表 1 1936 年我国与世界主要国家的主要工业产品产量比较

产 品	单 位	产 量				各国为我国的倍数		
		中国	苏联	美国	英国	苏联	美国	英国
电力	亿度	37.95	364.00	1465.00	242.00	10	39	6
原煤	百万吨	39.56	126.40	447.85	232.12	3	12	5
生铁	万吨	81.00	1400.00	3153.00	785.00	18	391	0
钢	万吨	41.43	1624.00	4853.00	1197.00	39	117	29
棉布	亿米	34.58	34.48	79.21	33.28	0.99	2.3	0.96

注引自《新中国四十年研究》

旧中国现代工业不仅水平很低，基础薄弱，而且结构不合理，残缺不全，互不衔接。如轻工业太重，重工业太轻。在 1949 年全部工业总产值中，轻工业占 73.6%，重工业占 26.4% 而机器制造业只占 0.1%。在比重很小的机器制造中，大多数又仅仅是加工、服务性工业，从事修理装配业务，许多基础工业，如汽车、飞机等工业都是空白。由于重工业很少，我国所需要的机器设备和许多重要原材料都依靠进口，依附于帝国主义，整个经济结构属于殖民地性质。这种落后而又畸形的经济结构，是帝国主义侵略的结果。

在这十分薄弱的现代工业中，绝大多数控制在以蒋介石、宋

子文、孔祥熙、陈立夫和陈果夫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大官僚、大买办的手里。据统计，全国解放前夕，四大家族积聚的财富约为 200 亿美元，占全国工业资本总数的  $\frac{2}{3}$ ，工业、交通固定资产总额的 80%，钢铁产量的 90%，煤炭的 33%，电力的 67%，水泥的 45%，布机的 60%，纱锭的 40%。在帝国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封建主义的压迫下，中国民族资本得不到应有的发展，基本上没有自己的重工业，绝大多数集中在轻纺工业，一般都属于中小型企业，设备简陋，技术落后，劳动生产率低，在市场上缺乏竞争能力。由于官僚资本的垄断扩张，特别是通货恶性膨胀，解放前夕，民族工业大多数已濒临破产或半破产的境地。据统计，全国尚剩民族工业企业 12.3 万家，职工 164 万人，在全国工业总产值中，民族工业产值仅占 45%。

由于国民党政府的腐败统治，以及十多年战争的摧残，到 1949 年全国解放时，社会经济衰败破落。以 1949 年工农业主要产品产量与历史上生产最高年份的 1936 年相比，煤炭产量 2042 万吨，减少了 48%；钢 7 万吨，减少了 82.9%；电力 27.21 亿度，减少了 28.3%；棉布 23.41 亿米，减少了 32.3%；粮食 1.16 亿吨，减少了 24.5%；棉花 1644 万吨，减少了 15.1%。由于生产大幅度下降，财政赤字越来越大，通货膨胀加剧，市场物价猛涨。据统计，从 1937~1949 年 5 月的十二年间，国民党政府的通货增发了 1400 多亿倍，物价上涨了 85000 多亿倍，整个国民经济处于全面崩溃的境地，全国失业人口达 400 万人，灾民约 4000 万人。劳动人民贫穷困苦，饥寒交迫，挣扎在死亡线上。

面对旧中国千疮百孔、满目疮痍的严重衰败经济情况，在夺取全国胜利的前夕，毛泽东就向全党提出：从接管城市的第一天起，就要把经济建设作为中心任务，一切工作都要围绕、服务和致力于发展生产力，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

从这一点出发，新中国成立后，就着手建立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形态。这一经济形态的主要点是：

没收官僚资本归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共和国所有，集中力量建设现代工业的基础设施、基础产业和支柱产业，使社会主义国营经济掌握国家的经济命脉，并成为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成分，发挥主导作用。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人民政府领导全国人民进行了紧张、艰巨而又卓有成效的经济恢复工作。废除了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特权，没收了官僚资本经营的企业，包括工厂、矿山、商店、银行、码头、铁路、邮政、电报、电灯、电话、自来水、仓库等，而成为由国家所有的国营经济，直接掌握了占全国一半以上的燃料、动力、工业原料和接近一半的棉纱产量，控制了全部铁路、大部分现代交通运输事业和绝大部分银行业务、国内外贸易；海关的接收，使中国大门的钥匙，重新回到了人民的手中。

经过三年的经济恢复，我国国营经济建立起来了，确立了在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地位，经济结构发生了历史性变革和改组，并得到迅速发展。到 1952 年底，全国国营工业企业达到 9500 多户，职工 510 多万人，国营工业产值在全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达到 41.5%，在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生产中占居优势，处于举足轻重的地位。

国营工业经济的建立和发展，有力地促进和保证了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人民生活的改善，并为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创造了很好的条件。

## （二）奠基时期 1953—1957 年）

为了改变我国“一穷二白”的落后面貌，把国民经济建立在现代工业化的基础上，在我国实现社会主义，新中国一成立，我

国政府在主要从事财政经济恢复工作的同时，就着手进行计划经济建设的准备工作，1950年与苏联签订了50个建设项目的协议；中央财经委员会从1951年开始编制下达年度工业交通生产和基本建设的控制数字，开始研究、编制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1952年11月，中央人民政府决定成立国家计划委员会，统一管理全国国民经济计划。与此同时，中国共产党制定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提出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基本实现国家的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条总路线要求以工业化为主体，三大改造为两翼，保证我国从新民主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根据这条总路线，我国制定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一个五年计划（1953年至1957年）。这样，我们就从各个方面完成了有计划的经济建设的准备。

表 2 1952 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与解放前最高年产量比较

产 品 名 称	单 位	解放前最高年		指数（以解放前最高年为 100）	
		年 份	产 量	1949 年	1952 年
纱	万吨	1933	44.5	73.5	147.4
布	亿米	1936	27.9	67.7	137.3
火柴	万件	1937	860	78.1	105.9
原盐	万吨	1943	392	76.3	126.9
糖	万吨	1936	41	48.8	109.8
卷烟	万箱	1047	236	67.8	112.3
原煤	万吨	1942	0.62	51.6	106.5

产 品 名 称	单 位	解放前最高年		指数（以解放前最高年为 100）	
		年 份	产 量	1949 年	1952 年
原油	万吨	1943	32	37.5	137.5
发电量	亿度	1941	60	71.7	121.7
钢	万吨	1943	92.3	17.1	146.3
生铁	万吨	1943	180	13.9	107.2
水泥	万吨	1942	229	28.8	124.9
金属切削机床	万台	1941	0.54	29.6	253.7

注：引自《中国统计年鉴》 1983 年版

1953 年，开始了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它的基本任务是：集中主要力量进行以苏联援建的 156 项重点工程为中心的、694 个限额以上建设单位组成的工业建设，用以改变重轻、轻重的畸形经济结构，奠定社会主义工业化初步基础。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国家对工业建设投资 248.5 亿元，占整个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 52.4%，其中 88.8% 用于重工业，新建、扩建电力、煤炭、石油、钢铁、有色冶金、基本化学等工业，建立了一批为国家工业化所必需而过去又非常薄弱甚至空白的基础工业，包括大型金属切削机床、重型和精密机器制造业、发电设备制造业、冶金和矿山设备制造业、飞机制造业、汽车制造业、以及高级合金钢、有色金属冶炼业等新的机器制造业。建立了第一汽车制造厂、齐齐哈尔第一机床厂、吉林化学工业公司、太原重型机器厂、包头钢铁公司、洛阳拖拉机制造厂、株州冶炼厂、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玉门油田、克拉玛依油田、兰州炼油厂、岳阳化工总厂等一

批新的大型、特大型骨干工业企业；建成了贯通西北和西南的宝成铁路、横贯江西和福建的鹰厦铁路等 33 条铁路，通往西藏的“世界屋脊”——青藏高原上的康藏、青藏、新藏公路通车。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新增工业固定资产达 200.64 亿元，新建工业企业陆续投入生产，使生产能力得到显著提高。1957 年，工业总产值达 650.2 亿元，比 1952 年增长 141.0%，其中生产资料生产比 1952 年增长 2.2 倍，电力、煤炭、钢铁、水泥等重要工业产品的发展更为迅速。

表 3 “一五”期间主要工业产品的计划完成情况

产品名称	单位	1952 年产量	原计划产量	1957 年产量
纱	万吨	65.6		84.4
布	亿米	38.3		50.5
原盐	万吨	495	593.2	828
糖	万吨	45	68.6	86
成品钢材	万吨	106	304.5	415
原煤	万吨	6600	11298.5	13100
原油	万吨	44	201.2	146
发电量	亿度	75	159	193
钢	万吨	135	412	535
生铁	万吨	193	467.4	594
金属切削机床	万台	1.37	1.2720	2.80
水泥	万吨	286	600	686
木材	万立方米	1233	2000	2787

注：引自《中国统计年鉴》1983 年版

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胜利实施和提前、超额完成，远远超过了旧中国百年来所达到的水平，也高于一般的资本主义国家，例如

从 1953 年到 1957 年工业生产平均年增长速度，我国为 18%，英国是 4.1%，美国是 2.8%。钢的产量增长到 400 万吨左右，我国只用了 5 年，而美国用了 15 年，英国用了 24 年。同我国条件相当的印度，1952 年的钢产量是 160 万吨，到 1957 年只增加 14 万吨，而我国则增加 400 万吨；1952 年，印度的煤产量是 3689 万吨，到 1957 年只增加 731 万吨，而我国则增加 6500 万吨。这些，充分说明社会主义制度有力地促进了我国生产力的发展，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具有比资本主义制度所不可比拟的优越性。国营工业经济得到了巨大发展，经济实力得到很大增强，开始改变我国工业的落后面貌，为社会主义工业化建设奠定了初步基础，为加强国家宏观调控，保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改善人民生活，创造了极为有利的物质技术条件。

### （三）探索时期（1957—1966 年）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我国在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取得了决定性胜利，资本家敲锣打鼓，庆贺私营工商业企业改造成为公私合营企业。从此，在我国基本上消灭了几千年来的阶级剥削制度。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胜利进行，为我国工业化奠定了初步基础。这样，我国就完成了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从 1956 年到 1966 年，开始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即大规模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探索时期。

如何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在那时只有苏联一家的经验。但实践暴露出他们在建设社会主义的过程中存在着一些缺点和错误。正如毛泽东同志讲的：“他们走过的弯路，你还想走？过去我们就是鉴于他们的经验教训，少走了一些弯路，现在当然更要引以为戒。”（《论十大关系》）形势迫使我们必须像民主革命时期那样，去探索社会主义建设的道路。由于探索，就不可避免地会有失误，出现错误；也由于我们对马克思主义的某些结论、观点的

误解和教条化，对经济发展规律和中国经济基本情况认识不足；还由于前一时期各方面工作进展比较顺利，取得重大胜利，思想上滋长了骄傲自满、不大谨慎的情绪，对经济建设的艰巨性、长期性估计不足，从而产生出急于求快、急于求纯、急于求成的指导方针。在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的口号下，经济工作中只讲政治帐，不算经济帐，不计成本，不讲效益，盲目追求大跃进的高速度和“一大二公”的生产关系。例如，从1958年开始，在所有制改造方面，大搞“人民公社化”运动，不承认价值规律，“一平二调三收款”，大搞平均主义，急于将小集体向大集体过渡，大集体向“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过渡，割“资本主义尾巴”，消灭个体经济。在经济建设方面，提出“超英赶美”的口号，开展“大跃进”运动，以钢为纲，大搞群众运动，几千万人上山，土法上马，村村点火，处处冒烟，大炼钢铁；工业企业管理混乱，浪费惊人，造成了高投入低产出，高消耗低效益；产业结构畸形发展，国民经济各种比例关系严重失调，总需求与总供给严重失调，商品短缺，通货膨胀，物价上涨，人民的实际生活水平下降。以1960年为例，农业总产值仅占工农业总产值的21.8%，工业总产值占到78.2%；其中轻工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33.4%，重工业产值占66.6%。重工业又以钢铁工业孤军突出，形成以钢为中心，为钢服务的经济结构。整个“二五”期间，工业总产值增长很少，农业总产值下降，国民收入下降，再加上1959年苏联单方面撕毁协定，撤退专家，逼我还债，使人民生活遭受很大困难，我国经济陷入建国以来一次最大的困境。

为了改变“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所造成的经济上的困难，从1960年起，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着手调整人民公社的所有制和分配关系；调整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下决心停办了一

批消耗高、质量差的企业和建设工程，切实整顿企业经营管理，重建各项规章制度；精简多余职工，压缩城镇人口，近 2000 万城镇职工及其家属下乡，支援农业生产。由于全国各族人民发扬为国争光、为民争气的爱国主义英雄气概，奋发图强，团结一致，自力更生，服从大局，同甘共苦，艰苦奋斗，克服了天灾人祸造成的困难，还清了所欠苏联的全部债款，顶住了外来的压力，还大力支援了许多国家人民的经济建设事业，使一些宏观技术经济指标达到了历史上最好的水平，国营工业经济在曲折中得到了很大发展，国民经济全面好转，逐步地重新出现了欣欣向荣的景象。从 1957 年到 1966 年的十年间，基本建设投资共计 1582.75 亿元，建成投产限额以上的大中型项目 1198 个。到 1966 年，国营工业企业固定资产按原价计算达到 1549.7 亿元，比 1956 年增长了 3 倍；一批新兴的工业部门建立起来了。拖拉机制造业，电子工业，石油化工设备制造业，精密机床、精密仪表制造业，原子能工业，有机合成工业的建立，填补了我国工业的空白，对于改善工业布局，战胜困难，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大庆石油工人发扬艰苦奋斗精神，用人抬肩扛的办法，安装钻机，拿下了大庆大油田。大庆油田的建成和胜利油田、四川油气田等的开发，实现了石油的全部自给，从此结束了使用“洋油”的时代。随着生产能力的增长，工业生产迅速发展，1966 年工业总产值达到 1624 亿元，比 1956 年增长 153%，年均增长率为 15.3%；主要工业产品的产量有了巨大增长。

表 4 1956—1966 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增长情况

产品名称	1956 年产量	1966 年产量	增长 (%)
原煤 (万吨)	11000	25200	129.9
发电量 (亿度)	166	825	397
原油 (万吨)	116	1455	1154
钢 (万吨)	447	1532	245
机床 (万台)	2.59	5.49	112
汽车 (万辆)	0.17	5.59	3188
棉纱 (万吨)	95.2	156.50	64
化纤 (万吨)	(57 年) 0.02	7.59	37800
自行车 (万辆)	64	205.3	220
缝纫机 (万架)	20.6	142.40	590
手表 (万只)	(57 年) 0.04	128.90	322100

注：引自《中国统计年鉴》1983年版

在这十年，我们初步建立起了一个门类比较齐全、有相当生产规模和一定技术水平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奠定了很大一部分物质技术基础。正如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所指出的：“我们现在赖以进行现代化建设的物质技术基础，很大一部分是这个期间建设起来的；全国经济文化建设等方面的骨干力量和他们的工作经验，大部分也是这个期间培养和积累起来的。”这是这个期间经济工作的主导方面。与此同时，从这段不平凡的曲折的实践中，使人们懂得了经济建设必须从中国的实

际出发，按照经济发展的内在规律来办事，尽管那个时候对这些经验的总结和理解还很不充分和深刻，也为整个国民经济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即努力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现代科学技术的社会主义强国，作了很好的准备。然而，由于“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发动，使这个任务被迫中断，导致国民经济陷入崩溃的边缘。

#### （四）挫折时期（1966—1976年）

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这是持续十年、损失空前的一场大内乱，不仅在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带来了无穷后患，而且给经济建设造成了巨大损失。由于政治动乱的破坏，全国综合经济管理部门——国家计划委员会的工作几乎停顿，国家经济委员会停止办公，从上至下，一直到企业，经济管理指挥系统七零八落，正常的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全被打乱，整个国民经济处于无政府或半无政府状态，工业同农业的比例和工业内部结构严重失调，经济体制遭受严重破坏，规章制度废弛，产品质量低劣，国营工业经济效益很差，国家财政赤字严重，给国民经济造成了一系列严重后果。集中的表现是，中央各部直属企业的工业产值由1965年占全民所有制企业工业总产值的46.9%，下降到1970年的8%。国营工业企业每百元积累所增加的国民收入，由“一五”时期的35元，分别降到“三五”、“四五”时期的26元和16元。1965年到1976年的十年间，国营工业企业每百元资金实现利税由29.8元下降到19.3元；每百元产值实现利润由21.3元下降到12.6元。

这期间，在毛泽东的支持下，周恩来、邓小平力挽狂澜，采取果断措施，先后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和全面整顿，经过全党和全国人民的共同努力，国营工业经济仍然取得了进展。十年中，累计基本建设投资2730.98亿元，建成投产的大中型建设项目共

1485 个。由于国有工业经济实力的增强，主要工业产品生产能力有较大幅度增加，如：炼铁增长 1971.5 万吨，炼钢增长 1250.6 万吨，煤炭开采增长 14926 万吨，发电机组容量增长 2603.6 亿千瓦，石油开采增长 6881.2 万吨，合成氨增长 673.6 万吨，化学肥料增长 576.54 万吨，化学纤维增长 13.63 万吨，棉纺增长 416.3 万锭。在上述物质基础上，1976 年工业总产值达到 3158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 1965 年增长 172.6%，年均增长 9.5%。

表 5 1965—1976 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增长情况

产 品	单 位	1976 年生产量	比 1965 年增长 (%)
化学纤维	万吨	14.61	191.6
纱	万吨	196.0	50.8
布	亿米	88.4	40.8
缝纫机	万架	363.8	193.9
自行车	万辆	668.1	263.5
原煤	亿吨	4.83	108.2
原油	万吨	8716	670.6
发电量	亿度	2031	200.4
生铁	万吨	2233	107.3
钢	万吨	2046	67.3
水泥	万吨	4670	185.8
农用化学品	万吨	524.4	197.6
金属切削机床	万台	15.7	296.5
汽车	万辆	13.52	233.8
拖拉机	万台	7.37	667.7

注：引自《中国统计年鉴》1984 年版